

6.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广西壮族自治区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广西壮族自治区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：柳州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服务中心）的（项目名称：2026年度柳州市金保工程“互联网+人社”电子认证服务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（标的名称：2026 年度柳州市金保工程“互联网+人社”电子认证服务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：广西壮族自治区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：80 人，营业收入为：2587.73332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：4243.464297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、（标的名称： 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： ），从业人员： 人，营业收入为：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：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• • • • •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公章或CA电子签章）：广西壮族自治区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 年 7 月 1 日